

自治区应急管理厅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规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试行）》要求，编制本报告。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在自治区党委、政府的正确领导下，自治区应急管理厅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自治区政府关于做好政务公开工作的相关要求，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深化重点领域公开，全面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五公开，加大安全生产行政决策、行政执法信息公开力度，公开公共服务事项和议案提案办理结果，加强政策文件解读，积极回应社会关切，创新工作方式，促进依法行政，全面提升政务公开工作制度化、标准化、信息化水平。

（一）健全组织机构，加强政务公开。一方面是成立以厅长为组长、分管副厅长为副组长、机关各处室及厅属各事业单位负责人为成员的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厅办公室承担政务

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职责，配备专兼职政务公开工作人员 2 名。另一方面是加强政务公开制度建设，对照自治区《2020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制定了应急管理厅政务公开工作方案，同步修订了《自治区应急厅政府信息公开指南》《自治区应急管理厅政务公开基本目录》，加强对各处室（单位）政务公开工作指导，协调解决工作中重难点问题，并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各处室（单位）年终绩效目标考核，常态化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同时严格落实信息报送审查审核机制，凡需要在应急管理厅门户网站或政务信息公开栏公开的内容，严格履行一般事项报分管领导审核批准，重大事项报主要领导审核，确保信息公开规范性。2020 年，我厅共通过各种渠道发布信息 2000 余条，其中网站发布信息 854 条，网站总访问量高达 52 万人次。

（二）扩大公众参与，加强决策公开。一方面建立并实施安全生产领域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等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2020 年度，及时通过门户网站、政务新媒体等渠道公开行政性文件 65 件，规范性文件 2 件，公告公示 43 条，信息公开申请 4 件，推动政策落实。另一方面出台涉及公共利益、公众权益的政策文件过程中，通过网站、微博、微信公众号等渠道公布决策草案、起草背景和决策依据等内容，按照信息公开要求征集社会意见建议，对收到的意见及时反馈采纳情况，并对不采纳的意见给予说明理由，今年我厅征集意见 1 期，收集意见数量 5 条。

（三）创新工作方式，加强重点公开。更新完善权责清单，公开人大建议、政协议案办理情况 3 条，接受群众检验。开通“习近平总书记来宁考察”、“安全生产整治三年行动”等专栏，发布安全生产工作部署 12 件，播报安全生产动态 20 条，编发安全生产学习资料 10 项，引导群众关注安全、参与安全、做到安全。将安全生产领域重点信息公开纳入主动公开基本目录中，发布安全形势与事故调查 12 期、应急工作动态 228 条、应急工作信息 50 期，做到应公开尽公开。发布灾害预警与处置信息 5 期，应急预案 2 件，及时提醒广大群众及生产企业做好预防工作，有效防范了不利条件可能引发的事故灾害。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将区、市、县三级所有审批事项全部纳入网上办理，真正实现“一网通办”。精简审批事项，我厅现可网上办理事项总数 74 项（比去年增加 13 项），其中 69 项可实现不见面办理（比去年增加 14 项）。

（四）聚焦群众关切，加强政策公开。一是加强政策解读。利用门户网站、政务新媒体和《应急在行动》《应急关注》《应急之声》等专栏，围绕应急管理体制机制改革和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出台的政策文件，按照“谁起草、谁解读”的原则，同组织、同审签、同部署政策文件与解读材料，及时挂网发布解读材料，全年累计解读重要政策文件 1 项，图解 1 项。编辑《宁夏应急管理杂志》12 期，每期免费印发 3000 册。二是关注舆情热点。加强与新闻媒体的沟通联系，提高政务舆情回应的

主动性、针对性、有效性。对因重大政务舆情处置不得力、回应不妥当、报告不及时，造成较大负面社会影响的要予以通报批评或对负责人进行约谈，督促深入整改。**三是做好舆情回应。**切实增强舆情风险防控意识，密切监测收集苗头性舆情，早发现、早研判、早处置。对群众反映的问题按期处理并反馈，全年共接收各种留言及投诉问题 58 件，全部按时办结，公开答复数量 29 条。

（五）完善平台建设，加强渠道公开。一是**强化门户网站建设。**坚持把“宁夏应急管理厅门户网站”作为政务公开的第一平台和电子政务的重要窗口，积极主动适应新时代新要求，强化互联网在应急管理中的应用，优化栏目体系，增强服务功能。门户网站设置了领导简介、机构职能、决策公开、政策解读、网上办事、公告公示等多个专栏，及时更新丰富网站内容，增强应急管理信息发布的主动性和时效性。二是**规范政务新媒体管理。**始终把微信、微博建设管理摆在重要位置，确定专职人员负责政务新媒体信息发布工作，坚持把微信、微博回复办理与规范答复作为抓落实、求实效的重要体现，认真办理回复每一份来信，确保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2020 年全年微博“宁夏应急”发布信息 208 条，微信公众号“宁夏应急管理”发布信息 1265 条。对召开的应急管理全区性会议、安委会全会等会议均邀请宁夏电视台、宁夏日报等区内主流媒体及时予以报道，公共频道《应急在行动》、经济频道《应急关注》电视

专栏共播出 33 期，宁夏日报刊发信息 116 条，宁夏新闻联播播报应急信息 55 条。三是用好现有社会平台。利用“5.12”全国防灾减灾日和全国安全生产月活动，邀请自治区安委会成员单位、减灾委员会成员单位集中宣传展示各自关于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应急救援重点工作，扩政策知晓率和覆盖面。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2	2	2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7	0	174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16	-7	21321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37	0	10
行政强制	4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1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预算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32 项	6423.03 万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 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 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	1	0	0	0	0	4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3	1	0	0	0	0	4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3	1	0	0	0	0	4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我厅政府信息公开虽然取得了一些成绩和进步，但与中央和自治区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加快建设法治政府的重大战略部署要求相比还有差距和不足。部分处室（单位）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性认识不到位，主动公开的意识有待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渠道还需进一步拓展，公开栏目及内容需进一步丰富和规范。下一步，我厅将按照自治区党委、政府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重点抓好以下几项工作：**一**是对厅门户网站进行不断完善，加强公开平台建设。**二**是突出公开重点，及时发布安全生产重要信息。**三**是强化政策解读、舆情研判和回应，不断增强政府信息公开实效。**四**是广泛利用媒体，加强社会舆情引导，正确引导舆论导向。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报告电子版可在“宁夏回族自治区应急管理厅”门户网站（<http://nxyjglt.nx.gov.cn/>）查阅。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请与自

治区应急管理厅办公室联系（地址：银川市民族南街修业路 239 号；邮编：750001；电话：0951-8622018；传真：0951-8622003）。